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必需,不可避免且以后年度仍会持续。该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公司目前除在水、电、汽等资源供应上对关联方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均对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的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2017年4月18日公司董事会七届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16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17年度计划》。公司关联董事胡仲明、周黎旻、汪利民、童继红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2. 公司独立董事陈庆云、胡俞越、余伟平、全泽事前认可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董事会七届三次会议审议和表决本项议案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

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该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必需，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同时也有利于公司专有技术的保护，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查，意见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按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计划执行，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实际。本项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能力，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且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的《生产经营合同书》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同意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度计划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监事会七届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安全稳定生产，符合公司利益，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一）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	巨化集团公司	辅料	30000	48334.14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增加用料增加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氩气、氮气、氧气	3000	3041.77	

	浙江巨化化工 矿业有限公司	硫精砂、 萤石	4000	4429.53	
	浙江晋巨化工 有限公司	甲醇、氮 气、压缩 空气	30000	41841.03	甲醇采购量价齐升
	小计		67000	97646.47	
向关联 人购买 燃料和 动力	巨化集团公司	水电汽	176350	113029.62	受 G20、市场、调整 产品结构、节能措施 实施，减少采购量
	小计		176350	113029.62	
向关联 人销售 产品、 商品、 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七氟溴丙 烷、亚铵 等	2000	1118.92	
	浙江巨化汉正 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氟乙基 甲基醚、 40%碱、全 氟辛基碘	2000	792.72	
	浙江歌瑞新材 料有限公司	氟聚合物	1000	1788.24	
	浙江锦华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 司	氢气、乙 炔气、VCM 单体	1500	1387.72	
	浙江巨化新联 化工有限公司	烧碱、次 纳	1500	741.92	
	浙江衢州巨泰 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	600	362.29	
	巨化集团公司 设备材料公司	硫酸铵、 环己酮等	1000	537.96	
	上海巨化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一氯甲烷	500	1405.69	
	巨化集团公司 兴化实业有限 公司	蒸汽、氢 气等	400	240.37	
	巨化集团公司 再生资源开发 中心	废品	100	126.23	
	衢州清泰环境 工程有限公司	烧碱	150	92.97	
	巨化集团公司 制药厂	四氟乙基 甲基醚、 氢气、烧 碱等	10	196.43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液碱、氢气等	1000	867.53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R236、二氯甲烷	50	18.49	
	巨化集团公司	提供托管及技术服务	80	87.39	
	小计		11890	9764.8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运输费	20000	26543.62	产销量、运输量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排污费	4050	4089.13	
	巨化集团公司	工程劳务、通讯费	6600	11320.80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租赁费	265	692.85	经营规模增加，租赁仓库及办公室场所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设备材料费	19400	14942.60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3000	2729.05	
	小计		53315	60318.05	
合计			308555	280759.01	

【说明】：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308555 万元，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允许计划总额的变动幅度为±20%。公司 2016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二) 2016 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2：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均余额 ≤ 72834.75	日均余额约 6860.05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100000	10500.00	

【说明】：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公司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的日存款合计余额最高不超过

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协议的有效期内向本公司及下属单位合计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2016 全年实际发生存款额 2503918.86 万元，日均余额 6860.05 万元，期末余额为 33488.62 万元。

（三）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表3: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1】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巨化集团公司	辅料	40000	4.00	7475.82	48334.14	5.41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氮气、氢气、氩气	3000	0.30	780.78	3041.77	0.34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硫精砂	5500	0.55	1675.15	4429.53	0.49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氮气、压缩空气	45000	4.50	12457.23	41841.03	4.68	
	小计		93500	9.35	22388.98	97646.47	10.9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公司	水电汽	165000	16.50	38390.40	113029.62	12.63	公司产能扩大及电煤上涨
	小计		165000	16.50	38390.40	113029.62	12.63	
向关联人销产品、商品	巨化集团公司	七氟溴丙烷、亚铵等	1290	0.11	387.37	1118.92	0.11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氟乙基甲基醚、40%碱、全	1000	0.09	320.42	792.72	0.08	

		氟辛基 碘						
	浙江歌瑞 新材料有 限公司	氟聚合 物	2000	0.17	314.33	1788.24	0.18	
	浙江锦华 新材料股 份有限公 司	氢气、 乙炔 气、VCM 单体	1500	0.13	404.26	1387.72	0.14	
	浙江巨化 新联化工 有限公司	烧碱、 次纳	1000	0.09	71.73	741.92	0.07	
	浙江衢州 巨泰建材 有限公司	氟石膏	400	0.03	107.10	362.29	0.04	
	巨化集团 公司设备 材料公司	硫酸 铵、环 己酮等	900	0.09	0	537.96	0.05	
	上海巨化 实业发展 有限公司	一氯甲 烷	1500	0.13	674.29	1405.69	0.14	
	巨化集团 公司兴化 实业有限 公司	蒸汽 款、氢 气等	300	0.03	38.09	240.37	0.02	
	巨化集团 公司再生 资源开发 中心	废品	150	0.01	23.53	126.23	0.01	
	衢州清泰 环境工程 有限公司	烧碱	150	0.01	45.31	92.97	0.01	
	巨化集团 公司汽车 运输有限 公司	R236、 二氯甲 烷	20	0.00	2.93	18.49	0	
	巨化集团 公司制药 厂	四氟乙 基甲基 醚、氢 气、40% 碱等	100	0.00	17.46	196.43	0.02	

	浙江晋巨 化工有限公司	98%酸、 液碱、 氢气等	1200	0.10	156.22	867.53	0.09	
	巨化集团 公司	提供技 术服务 费	90	0.01	0	87.39	0.01	
	小计		11600	1.00	2563.04	9764.87	0.97	
接受 关联 人提 供的 劳务	巨化集团 公司	运输费	30000	3.00	5495.46	26543.62	2.97	运输量增 加
	巨化集团 公司	工程劳 务、通 讯费等	20000	2.00	3073.23	11320.80	1.27	固定资产 投资和装 置增加,工 程劳务项 目外包减 少,增加工 程劳务
	巨化集团 公司	排污费	4500	0.45	1411.11	4089.13	0.46	
	巨化集团 公司	租赁费	700	0.07	79.84	692.85	0.08	
	巨化集团 公司(含 巨化集团 公司工程 有限公司 、浙江 工程设计 有限公司 等)	EPC 工 程总承 包及设 备、材 料费	36000	3.60	6878.94	14942.60	1.67	拥有核心 技术的固 定资产投 资项目采 用工程总 承包增加
	衢州清泰 环境工程 有限公司	废物处 理费	3500	0.35	805.16	2729.05	0.30	
	小计		94700	9.47	17743.74	60318.05	6.75	
合计			364800		81086.16	280759.01		

【注 1】因结算和统计汇总滞后，本项数据为年初至 3 月末数据。

(四) 2017 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情况

表4:

单位: 万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人	交易 内容	本次预计 金额【注 2】	占同 类业 务比 例	本 年 年 初 至 披 露 日 与 关 联 人 累 计 已 发	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 计金额 与上年 实际发
----------------	-----	----------	-----------------	---------------------	--	--------------	--------------------	--------------------------

				(%)	生的交易 金额【注3】			生金额 差异较 大的原 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均余额 ≤ 52077.58		日均余额 2027.75	日均余额 6860.05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 100000		0	10500.00		

【注2】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贷款根据公司与其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

【注3】2017年1-3月实际发生存款额182497.87万元，截止到2017年3月底，存款余额为18803.54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以及其他项目变动，关联交易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会在±20%幅度内变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巨化集团公司

巨化集团公司系浙江省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

公司类型（性质）：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胡仲明

注册资本：9.66亿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城路849号（主要生产经营地：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包括化肥、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学纤维，医药原料、中间体及成品，食品，国内、外期刊出版，职业技能鉴定。一般经营项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包装材料，针纺织

品，服装、文体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发供电、按经贸部批准的商品目录经营本集团产品、技术和所需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承接运输和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施工、安装、广播电视的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培训服务，劳务服务，自有厂房、土地及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装饰、装潢的设计、制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和礼仪服务，城市供水和工业废水处理。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9758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总资产为2877246.95万元，净资产为1251348.54万元，2016年，巨化集团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397291.20 万元，实现净利润25281.1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项伟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化

经营范围：液氧、氧气、氮气、氩气、二氧化碳（压缩的）生产（凭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医用气体[氧（空分，分装）]生产（凭有效《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钢质无缝气瓶检验（有效期至2017年12月28日）。非标设备制造及安装；石灰氮销售；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0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总资产为9328.03万元，净资产为-8424.49万元，2016年，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561.50万元，实现净利润149.7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玉群

注册资本：28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龙游县溪口镇

经营范围：硫铁矿、铜、铅、锌地下开采（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8日止）；三氯化铝（无水）批发（有效期至2018年7月22日）；货运：普通货运、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2.1项、2.2项、2.3项、第3类、第8类）（剧毒化学品除外，有效期至2019年6月30日）；萤石浮选；工业设备制作、安装及维修；建筑材料、预制构件的制造及销售；物业管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汽油、柴油、润滑油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5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7866.34万元，净资产为-21205.12万元，2016年，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257.08万元，实现净利润-2565.8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宏伟

注册资本：35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51号2层

经营范围：液氨、氨水、工业甲醇、工业甲醛溶液、工业甲酸、纯氩、液氧、食品级二氧化碳、液氮、乌洛托品、氧气、氮气、氩气、多元气、硫磺（副产）、有机胺（含一丁胺、二丁胺、三丁胺）、医用氧（液态）生产、煤炭批发经营。化肥：尿素、碳酸氢铵的生产和销售；煤渣销售；化工技术服务；气瓶检验；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462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80472.24万元，净资产为18243.36万元，2016年，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9963.82万元，实现净利润-6686.9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强

注册资本：8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华荫北路12号

经营范围：年产：二氟乙酸乙酯、氟化钠【副产】、氮气；年溶剂回收；三乙胺；危险化学品经营（不带储存）（具体品名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精细化学品的研发；化工产品的研发；对外投资；化工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9903.03万元，净资产为6517.97万元，2016年，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77.49万元，实现净利润-1180.7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6、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树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东港七路118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含氟塑料新材料的研发；含氟特种功能材料生产、销售；含氟塑料制品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销售；对外投资；化工技术研发、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0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3051.63万元，净资产为7872.13万元，2016年，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745.46万元，实现净利润1233.2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7、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谢方友

注册资本：7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俄科技合作园A-25-5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异丁氧基乙烯、固体硫酸羟胺生产（凭有效《衢州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丁酮肟、氯醚树脂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建材、润滑油销售；对外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化工科技研发、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7111.00万元，净资产为9634.44万元，2016年，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239.64万元，实现净利润-123.3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8、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坚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巨化北一道215号

经营范围：年产：次氯酸钠；食品添加剂（氯化钙）生产；盐酸、氢氧化钠溶液经营（不带存储）；氯化钙制造；家电维修；搬运装卸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9837.31万元，净资产为-8984.66万元，2016年，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294.50万元，实现净利润-1461.3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9、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仁良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北一道216 号1幢

经营范围：溶解乙炔（《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11月16日）。

煤炭（无储存）、建筑材料的销售；水泥的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涉及危险废物经营的，还需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电石渣、硫酸渣、粉煤灰、氟石膏、磷石膏、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溶解乙炔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4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5157.99万元，净资产为14747.16万元，2016年，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502.90万元，实现净利润-67.2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0、巨化集团公司设备材料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郑剑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花园（巨化公司内）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机电设备（不含汽车）、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阀门管件、金属材料、矿产品、建筑及装饰材料、木材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范围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9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设备材料公司总资产为48894.92万元，净资产为8313.49万元，2016年，巨化集团公司设备材料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7775.38万元，实现净利润644.0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1、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郑剑

注册资本：7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东方路989号6F（中达广场）

经营范围：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医药原料、煤炭（凭许可证经营）、金属材料、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石油制品（除成品油）、化学制剂、化纤制品

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0115.41万元，净资产为5201.46万元，2016年，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8329.33万元，实现净利润160.8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2、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步红祖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衢化路1126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城镇绿化苗木、花卉生产、批发、零售；公共浴室（不含桑拿）。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建筑业、共用事业、居民服务业、咨询服务业、群众文化事业、服装制造业、生产服务业（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晶体材料及产品的制造、销售；晶体系列新材料、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服务；压力管道安装（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自有房产租赁；保洁服务；餐饮管理服务（不得直接从事餐饮业）（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2892.21万元，净资产为2887.40万元，2016年，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521.18万元，实现净利润123.6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3、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

公司类型（性质）：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丁景山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巨化生活区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废旧物资收购、工业废渣、

废气、废液（除危险废物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5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总资产为462.63万元，净资产为159.79万元，2016年，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84.59万元，实现净利润3.2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4、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仁良

注册资本：165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设计大楼201-206室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具体类别详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04月16日止）；医疗废物2000T/年（无害化集中处置）（有效期至2018年01月20日止）一般经营项目：环保设备销售；环保工程技术咨询；污水处理（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65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1842.52万元，净资产为20424.73万元，2016年，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949.70万元，实现净利润1621.1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5、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金元

注册资本：105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北一道133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货运（具体范围详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批发（无仓储）（具体品名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一般经营项目：机械设备制造、安装、维修；汽车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及配件、耗材、

通讯器材、电子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配件维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网络工程服务；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接受委托代办订舱、仓储；集装箱拼装拆箱；报关、报检、报验；缮制有关单证，交付运费，结算、交付杂费及相关信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总资产为7278.02万元，净资产为3135.66万元，2016年，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6579.59万元，实现净利润342.5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6、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公司类型（性质）：国有企业

负责人：周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花园

经营范围：原料药（布洛芬、二氟尼柳、磺胺脒）生产（以上经营范围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年产：氧甲基异脲硫酸盐、甲醇（副产）、硫酸（副产）（有效期至2017年11月16日止）；化肥、硫酸胺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研发；化工技术研发、咨询；对外投资；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预计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0万元。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总资产为7377.48万元，净资产为-13699.44万元，2016年，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331.99万元，实现净利润-596.0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7、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利民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30号巨化集团公司机关综合楼一、

二楼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2017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公司与该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不超过协议规定的金额。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301942.77万元，净资产为94981.54万元，2016年，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143.22万元(利息收入10076.05万元、手续费佣金收入67.17万元)，实现净利润4337.3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关系

巨化集团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其余均为巨化集团公司控制的子、孙公司，该等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履约能力强，对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巨化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均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重大违约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详见表1、表2、表3和表4。

（二）关联交易价格定价政策

2017年度关联采购、销售、服务计划依据本公司与巨化集团公司已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编制，定价政策和依据以市场价为原则协议定价。

（二）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化工生产的行业特点和经营实际，为规范双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发挥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的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公允的原则，经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已与巨化集团公司签署《生产经营合同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

公司公告临2014—63号）。主要内容如下：

协议生效条件：本合同书经双方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公司在具体执行前，尚需将各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协议有效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如有未签订协议的关联交易，将在交易发生时由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签订协议。

协议主要条款：

1、原材料与生产能源供应

乙方（本公司，下同）所需甲方（巨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下同）自产的萤石、精甲醇、硫铁矿、氮气等产品甲方优先保证供应；甲方所需乙方自产的副产氟石膏、副产铁矿砂、硫酸、副产氢气、乙炔、压缩空气、液碱、副产盐酸、二氯甲烷、PTFE、PVDF、FEP、羟胺、环己酮等以及甲方零星使用的乙方产品由乙方供应。乙方生产经营用电、用水、用汽（高、中、低压）由甲方供应。

要求对方供应的原材料、能源、产品等，在每季度末前15日内向对方提交下季度的用量计划。供应方应优先安排供应计划，按时、保质、保量的满足对方生产需求。因生产异常不能满足供应要求的，应及时通知对方。以上供应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2、运输服务

甲方优先满足乙方的运输要求，为乙方提供铁路运输、危险化学品运输服务；并为乙方提供汽运配载平台服务，帮助乙方降低物流成本、监控产品流向。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选择甲方的运输机构承运货物。以上运输服务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

3、设备制作维修、技术改造和研发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关资质等条件前，乙方涉及工艺技术保密的非标设备制作，以及难以自行解决的设备维修、备品备件加工可由甲方提供专业设备制作、维修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应条件时，乙方技术改造、新产品与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可由甲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技术改造、新产品、新工艺研发所产生的成果，按合

同约定确定其归属。以上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4、计量检测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关资质等条件前，乙方生产经营中所涉及的产品计量、仪器仪表检测等，由甲方提供相关服务。计量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5、环保处理和监测服务

甲方提供排污公用渠道和综合治理设施，对乙方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负有监测和处理责任。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的环保监督，不断强化社会责任意识与环保治理，应用新技术、新工艺减少“三废”排放，并确保“三废”排放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乙方因“三废”排放超标等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6、工程建设及物资采购招投标服务

乙方涉及先进技术的生产装置建设、技术改造的工程设计可委托甲方。甲方为乙方提供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投标平台服务；乙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对工程建设、物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在招投标同等条件下，将项目建设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劳务、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为了降低采购成本，乙方可将部分通用物资和部分紧缺原材料委托甲方代理采购。

甲乙双方有权对上述招投标及物资采购行为互相监督，确保该经济行为符合公司利益要求。

7、共用排水渠道、厂区道路、管道等的日常维护服务 双方共用的排水渠道、厂区道路、管道等的日常维护服务由甲方负责，其合理维护成本由双方在区域内的经营单位按统一分摊标准分担。

四、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

由于，甲方系乙方的控股股东。甲方拥有供水、供气（汽）、自备热电厂、污水处理、铁路专用线、危化品运输等成熟的公用基础设施，以及完善的采购、销售网络和物流平台，并与公路、铁路、港口运输等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

具备较强的外部协调对接能力，此外，还拥有甲级工程设计、二级工程总承包资质，产业发展配套条件完善。乙方（含附属企业，下同）因系甲方部分资产上市，以及受化工大生产行业特性限制等原因，部分生产装置与甲方生产装置存在管道输送、部分产品或副产物循环利用的互供关系；乙方为集中资源发展核心主业，减少公用工程的重复投资，在水、电、气、蒸汽供应、环保处理、公路铁路运输及配套设施上依托甲方；乙方为有效利用甲方对外部资源（尤其是铁路运输资源）协调优势、完善的招投标集中采购平台等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将部分通用物资和部分紧缺原材料委托甲方代理采购；乙方为防止生产工艺专利、专有技术泄密等可能造成利益损失，在招投标同等的条件下，将项目建设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劳务、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因此，根据化工生产行业特点和甲乙双方经营实际，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且以后年度仍会持续，利于发挥甲乙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安全稳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与关联方进行的上述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和生产经营稳定性、安全性。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由于历史形成的多元化大生产分工协作格局，公司目前除在水、电、汽等资源供应上对关联方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且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